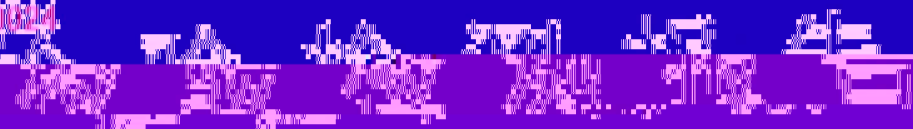




40014001406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说 明

1、检验检测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 CMA 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盖章无效。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签字无效。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对于客户自送样，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不对送检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评价标准由客户提供；由我公司人员采样的样品，则仅对所采批次样品负责。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扫描件未盖鲜章无效。

6、此报告发出后，之前与之相关的报告皆无效，并替代之前发出的任何形式的相关初步报告。若发现此报告存在问题的，本公司有权收回。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8、本报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如蒙不弃敬请留意。

9、本公司检测报告中如有未检项目或数据，经与客户确认后，对客户造成损失的，概不赔偿。

10、本报告解释权归弗里曼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其他事项说明

11、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给客户，一份留公司存档。

12、本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给客户，一份留公司存档。如客户要求加急，本公司将视情况而定。

13、本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给客户，一份留公司存档。

14、本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给客户，一份留公司存档。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检测内容

受四川江淮汽车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 06 日至 2020 年 08 月 07 日对四川江淮汽车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环境监测项目的废水、有组织废气进行现场采样。并于 2020 年 08 月 06 日起对样品进行分批检测。该项检测位于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安居大道 1 号江淮汽车

有限公司。检测项目包括:废水(生活污水、冷却水)、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厂界噪声)、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位图见附件 2-1。检测项目废气检测点位图见附件 2-2。检测项目废水检测点位图见附件 2-3。

检测单位: 四川江淮汽车有限公司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检测时间
1	生活污水	污水处理站	1次	2020.08.07
2	冷却水	冷却水池	1次	2020.08.07
3	颗粒物	1#炉窑	1次	2020.08.07
4	二氧化硫	1#炉窑	1次	2020.08.07
5	氮氧化物	1#炉窑	1次	2020.08.07
6	氨	1#炉窑	1次	2020.08.07
7	非甲烷总烃	1#炉窑	1次	2020.08.07
8	臭气浓度	1#炉窑	1次	2020.08.07
9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10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11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12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13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14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15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16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17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18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19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20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1次	2020.08.07





PLA01363101202008001

第 2 页, 共 2 页、

表 2.1-1 在组织内及无组织点位信息

排放源名称	断面位置	断面	断面形状	断面面积
DA001 油漆烘干废气	距地面 14 米	出口	圆形	0.332
DA024 电泳烘干强冷排气筒	距地面 14 米	出口	矩形	1.00
DA000 油漆烘干废气	距地面 14 米	出口	圆形	0.332
DA005 油漆烘干废气	距地面 14 米	出口	圆形	0.332
DA022 电泳强冷排气筒	距地面 14 米	出口	矩形	0.332
DA023 电泳烘干废气	距地面 14 米	出口	圆形	0.332
DA012 电泳烘干废气	距地面 14 米	出口	圆形	0.332
DA006 油漆烘干废气	距地面 14 米	出口	圆形	0.332
DA020 电泳废气	距地面约 14 米	出口	圆形	0.332
DA029 电泳废气	距地面约 14 米	出口	圆形	0.332

排放源名称	排放源位置	排放源高度	排放源直径	排放源面积	排放源形状	排放源类型	排放源备注
DA001 油漆烘干废气	油漆烘干房	14 米	0.332	0.332	圆形	有组织	
DA024 电泳烘干强冷排气筒	电泳烘干房	14 米	1.00	1.00	矩形	有组织	
DA000 油漆烘干废气	油漆烘干房	14 米	0.332	0.332	圆形	有组织	
DA005 油漆烘干废气	油漆烘干房	14 米	0.332	0.332	圆形	有组织	
DA022 电泳强冷排气筒	电泳烘干房	14 米	0.332	0.332	矩形	有组织	
DA023 电泳烘干废气	电泳烘干房	14 米	0.332	0.332	圆形	有组织	
DA012 电泳烘干废气	电泳烘干房	14 米	0.332	0.332	圆形	有组织	
DA006 油漆烘干废气	油漆烘干房	14 米	0.332	0.332	圆形	有组织	
DA020 电泳废气	电泳烘干房	约 14 米	0.332	0.332	圆形	有组织	
DA029 电泳废气	电泳烘干房	约 14 米	0.332	0.332	圆形	有组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FLM/BG-HJ202008004

第 3 页, 共 7 页

样品	类别	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单位
				ZR-3260 自动测尘测气仪		

米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内容	检测结果
400	达标	悬浮物 (mg/L)	实测浓度
3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实测浓度
20	达标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4.66	4.41
4.66	4.41
0.028	0.026
5991	5825
3.61	3.61
4.23	4.23
0.021	0.025
5866	5894
60	达标
3.4	达标
0.028	0.026
5991	5825
3.61	3.61
4.23	4.23
0.021	0.025
5866	5894
60	达标
3.4	达标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8.07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非甲烷总烃)	DA004 电泳烘干风幕排气筒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扫描全能王 创建



FLM/RG-H1202008004

第 4 页, 共 7 页

样品信息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污染源名称	检测内容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准限值	评价
		DA003	实测浓度	mg/m ³	14.2	12.1	10.3	12.2	\	\
		电泳烘干排气	排放浓度	mg/m ³	14.2	12.1	10.3	12.2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36	0.029	0.026	0.030	0.1	达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FLM/BG-HJ202008004

第 5 页, 共 7 页

样品信息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污染源名称	检测内容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准限值	评价
			实测浓度	mg/m ³	2.77	2.80	5.13	3.57		
		DA023 底涂室	排放浓度	mg/m ³	2.77	2.80	5.13	3.57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50	0.052	0.100	0.067	3.4	达标



			气筒	标干流量	m ³ /h	5508	5094	5266	5180	
				实测浓度	mg/m ³	4.94	5.10	4.52	4.81	
1	60	达标	DA005 副涂室	排放浓度	mg/m ³	4.94	5.10	4.52	4.81	
				排放速率	kg/h	1.70	1.80	1.68	1.73	
				标干流量	m ³ /h	14504	13632	14030	1405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FLM/RC-HJ202008004

第 6 页 共 6 页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监测点	监测因子	监测方法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颗粒物	gravimetric	1次/天	0.57	1.0	达标
	二氧化硫	gravimetric	1次/天	71.7	70.3	达标
	氮氧化物	gravimetric	1次/天	70.3	70.3	达标
	氨气	gravimetric	1次/天	70.3	70.3	达标
2#	颗粒物	gravimetric	1次/天	0.57	1.0	达标
	二氧化硫	gravimetric	1次/天	71.7	70.3	达标
	氮氧化物	gravimetric	1次/天	70.3	70.3	达标
	氨气	gravimetric	1次/天	70.3	70.3	达标

（一）验收监测期间，本验收监测站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排放符合《保护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18）的要求。

（二）本验收监测站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排放符合《保护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18）的要求。

（三）本验收监测站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排放符合《保护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18）的要求。

（四）本验收监测站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排放符合《保护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18）的要求。

（五）本验收监测站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排放符合《保护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18）的要求。

（六）本验收监测站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排放符合《保护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18）的要求。

（七）本验收监测站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排放符合《保护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18）的要求。

（八）本验收监测站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排放符合《保护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18）的要求。

（九）本验收监测站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排放符合《保护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18）的要求。

（十）本验收监测站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排放符合《保护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18）的要求。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